

用一生书写“米”字

——记寒地水稻专家徐一戎

新华社记者 朱立毅 王春雨 姜锐

老人总在唠叨:我已经进入倒计时了。我们不禁追问:老人这一生在进行一场怎样的长跑?

“大米的‘米’字就是八十八,我想我怎么也得干到八十八,写完这个‘米’字。”老人说。徐一戎,1924年出生。半个多世纪来,他主持研究、推广的寒地水稻栽培技术让北大荒的粮食产量迅速提升,也让这片土地上的人们品尝到了丰收的喜悦。

他爱水稻,忘了什么都忘不了水稻

“从佳木斯搬到哈尔滨一年了,可出了门就找不到家;到家了不会开门,开了门又不会锁;头一天见到的人第二天就忘了……”老人自己都忍不住笑起来;上了年纪,什么都忘了。可是有一件事,他怎么也忘不掉,也许永远也不会忘。

给稻农们讲课时,老人从不带本子,就拿着三四支粉笔,一讲就是半天。别人问他:您讲课时那些数字怎么记得那么清啊?他回答:我脑袋里没有别的,只有水稻。

1989年,徐一戎推迟了五年从黑龙江省农垦科学院正式退休;1997年12月,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又授予他“终身不退休研究员”的称号。

号,经历了无数风浪和坎坷的老人激动不已:“和水稻打交道是我最高兴的事,要我多活几年,就非得让我下地整水稻!”

对于自己深深热爱的水稻,老人有着不停的思索:

“一个水稻品种的产量到底是多少?实践证明,通过改进栽培技术,还能不断把产量提高。”谈起水稻,老人兴奋地说:“比如上世纪90年代引进的‘空育131’,最开始的亩产只有450斤,可是不断提高栽培技术后,这个品种的亩产能达到1100斤!”

如今,老人对水稻的研究已不局限于产量,“市场经济要研究‘质’,否则产量再大也没用。”现在,他和他的队伍正在研究如何让水稻更好吃;米饭在入口时舌尖感觉如何?咀嚼时有没有筋道?吞咽时小舌头感觉如何?“我们的研究必须与时俱进。”老人说。

他爱水稻,因为那是他的智慧和汗水

喜温的水稻在东北曾经是稀罕物,在常年被冰雪覆盖的黑龙江只有零星种植。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北大荒,两三斤小麦才能换一斤大米。

1954年初夏,已在垦区干了几年的大学生徐一戎被分配到合江试验农场进行水稻研究。“当时啥也不会,书上也没有东北种水稻的内容,一切只能靠自己摸索。”他回忆说。

从此,徐一戎踏上了一条漫长的水稻栽培之路:春天,他卷起裤脚,在冰冷的水田里一站就是一天;夏天,他泡在田头观察水稻的生长变化,烈日剥去了他身上一层又一层皮……

我们已很难算清老人当年为了攻克一个难关而付出的艰辛。数字记录了他探索的脚步:在50多年的时间里,他在稻田里累计走了8万多里路,相当于绕地球赤道一圈;他写的论文、笔记和资料共计2300万字,比四大名著的总字数还多出好几倍。

即使是在人生的谷底,他也没有放弃对水稻事业的追求。在戴上了“右派”的帽子被遣回辽宁北镇县的老家时,他提出的唯一要求是希望去一个有水稻的地方。

经过几十年的不懈努力,徐一戎攻克了水稻种植的一系列难题:保证了寒地水稻能有计划地安全播种、抽穗、成熟,解决了水稻“早育不早、稀植不稀、跑粗走样”的问题,创造了寒地水稻亩产千斤的纪录……

这一切为上世纪黑龙江垦区从小麦到水稻的调整打下了基础。水稻从此在北大荒扎下了根,种植面积由1984年的27万亩增加到去年的1600万亩,单产也翻了近两番。去年,北大荒300多亿斤商品粮够一亿人吃上一年,而这其中,凝结了这位老人的智慧和汗水。

他爱水稻,更爱耕作在稻田上的人们

离开大学校园已经60多年,徐一戎至今还记得,他在《农业经济学》的课堂上学到了“工农剪刀差”这个词。

老人微皱眉头:现在是该想办法来补贴农业了。

老人不仅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这几年,他岁数大了,有些稻农担心他的身体不敢找他,为了不拖累别人,老人每次去田间地头都在上衣口袋里放上一个小小纸条,上面写着:我是自己愿意来的,出了什么事由我自己承担,与别人无关。

耄耋之年的老人,他图什么?1989年刚刚从农垦科学院退休之后,有农场提出年薪7万元请他去当顾问,可他不去。“我要收了你的钱,就只能在这儿干,其他的地方我就去不了了。”老人摆下一句话,“你要给我钱,我就不来了,你一分钱不给,我照样来!”

老人这一生把钱看得很淡,但他却深知钱的分量。2008年金秋,他决定把老两口省吃俭用一辈子攒下的钱捐给农垦科学院,老人搜罗了自己所有的17张存款单,发现离100万元还差24000元钱,他又等了几个月,攒足了工资最终凑成100万元。

老人热爱耕作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有次他去农场讲课,一位稻农非要拉着他去坐坐新买的小车:“我这小车相当于是您买的,我得拉您一圈!”听到这,老人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

这位老人用自己的一生书写了一个沉甸甸的“米”字,他的人生也犹如一株水稻,饱经世间风霜,却无私地回报给黑土地。在茫茫的北大荒,徐一戎收获了富足的人生。

(据新华社哈尔滨7月15日电)

“要做农民利益的守护者”

张章宝同志先进事迹学习座谈会在京举行

本报北京7月15日电(记者车辉 实习生徐彤)张章宝先进事迹学习座谈会今日下午在京举行。中宣部、中央政法委、最高检、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的相关领导以及部分基层检察院代表出席。与会人士交流了学习张章宝先进事迹的心得体会,并就如何进一步推动三项重点工作进行了研讨。

张章宝是内蒙古自治区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控申科科长。他从事基层检察工作29年,在控告申诉岗位工作14年,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他走遍全旗298个行政村,接待来访群众4300多人次,办理各类上访案件460多件,案件案结事了人和,没有发生一起重复访、越级访。

“张章宝同志的先进事迹蕴涵着鲜明的时代精神,具有广泛的社会意义,他对基层群众深沉的公仆情怀和优秀的职业素养对做好基层检察工作具有普遍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内蒙古包头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青山说。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方工在发言中说,检察机关需要大批张章宝式的优秀检察官,检察官都应做到,对人民怀有深厚感情,忠于党、忠于人民、忠于宪法和法律,不断提高公正执法维护人民利益的能力和水平,把和谐理念体现在执法活动的各个环节。

张章宝在座谈会上也作了发言,他表示:“作为一名基层的检察人员,要做法治的播种者,农民利益的守护者,农村纠纷的化解者。”

中央政法委员会副秘书长鲍绍坤指出,各级政法机关和广大政法干警要把开展向张章宝同志学习活动,作为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改进政法机关队伍建设和党的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广大政法干警要以张章宝同志为榜样,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扎实推进三项重点工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国家长治久安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河北大城源头治理夏季工伤事故频发现象

本报讯 盛夏正是企业工伤事故的高发期,为从源头上减少和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河北大城积极应对,预防,遏制夏季工伤事故高发。

大城深入重点企业开展工伤预防调研,结合夏季工伤事故高发特点和发生规律,制定了《关于做好夏季工伤预防工作的通知》,提出了预防夏季工伤事故发生的16条措施和建议,对全县370余家参保单位发放该通知,实现全县工伤预防工作有章可循。利用一周时间,分片分组对易发工伤事故的企业进行实地走访,与企业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座谈,提高企业工伤预防意识。为落实《通知》中的各项预防措施,他们进入厂区车间察看防暑设施配备情况,要求企业备足绿豆汤、淡盐水、冰块等防暑饮品和藿香正气水、人丹等防暑药品。同时还明确了三项监察方向:温度监察,电闸监察,防护监察。(张欢迎 张俊英)

架起两岸青年沟通的“心桥”

夏令营为两岸青年搭建一座深入沟通的心桥,增进台湾青年对两岸同胞同根同源的认同感,使青年人成为改善和发展两岸关系的生力军。

“两岸同胞友谊天长地久”,“我爱台湾,我爱大陆,我爱大家”,“中国加油”,“祖国万岁”……闭营仪式上,营员们在鲜红的“2010”台湾工会子弟夏令营”横幅上,郑重写下了自己的名字,传递着共同的愿景:让共同祖先的传承,在新一代的心中燃烧发光,让海峡两岸的美好未来需要两岸青年去开创,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两岸青年共同参与。希望通过

“青年人之间的交流是最自然的,他们活泼开放,心中没有成见,他们之间的沟通有火花,有热力、有互动,也更容易成为一家人。”台湾总工会会长洪清海感慨地说。

据了解,“台湾工会子弟夏令营”自2007年起至今已举办三届,共有近300名台湾青年参加,今年首次引入大陆青年全程参与的形式。中国职工交流中心负责人表示,两岸青年都是龙的传人,休戚相关、命运与共,两岸的美好未来需要两岸青年去开创,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两岸青年共同参与。希望通过

征求意见等方式作出决策。紧急情况下由个人或少数人临时决定的,应在事后及时向党委(党组)、董事会或未设董事会的经理班子报告;临时决定人应当对决策情况负责,党委(党组)、董事会或未设董事会的经理班子应当在事后按程序予以追认。经董事会授权,经理班子决策“三重一大”事项的,按照本意见执行。

(十)决策会议符合规定人数方可召开。与会人员要充分讨论并分别发表意见,主要负责人应当最后发表结论性意见。会议决定多个事项时,应逐项研究决定。若存在严重分歧,一般应当推迟作出决定。

(十一)会议决定的事项,过程、参与人及其意见、结论等内容,应当完整、详细记录并存档备查。

(十二)决策作出后,企业应当及时向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报告有关决策情况;企业负责人应当按照分工组织实施,并明确落实部门和责任人。参与决策的个人对集体决策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者向上级反映,但在没有作出新的决策前,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拒绝执行。如遇特殊情况需对决策内容作重大调整,应当重新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十三)董事会、未设董事会的经理班子研究“三重一大”事项时,应事先与党委(党组)沟通,听取党委(党组)的意见。进入董事会、未设董事会的经理班子的党委(党组)成员,应当

贯彻党组织的意见或决定。企业党组织要团结带领全体党员和广大职工群众,推动决策的实施,并对实施中发现的与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不符或脱离实际的情况及时提出意见,如得不到纠正,应当向上级反映。

(十四)建立“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的回避制度;建立对决策的考核评价和后评估制度,逐步健全决策失误纠错改正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

四、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十五)国有企业党委(党组)书记、董事长、未设董事会的总经理(总裁)为本企业实施本意见的主要责任人。

(十六)国有企业应当依据本意见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报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审查批准。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在制定或审批国有企业章程时,应当根据本意见明确相关要求。

(十七)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应当对国有企业制定的“三重一大”事项范围是否全面科学、决策程序是否严密、责任追究措施是否有效进行严格审查,予以批准的,应当在批准后监督其实施。

(十八)纪检监察机关应当督促指导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切实加强对所管辖的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

本报联合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网易共同发起

网聚爱·希望工程365 爱心行动

每天捐一元 爱在每一天



活动内容:捐款365元,结对资助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活动官网: <http://gongyi.163.com/love365>
捐款热线: 010-64035899
捐款地址: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后圆恩寺胡同甲1号
邮编: 100009

银行账户:
开户行: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北三环支行
户名: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账号: 862280252210001
手机短信捐款: 中国移动手机用户,编辑短信1w或2w,发送至10699966,即为“网聚爱·希望工程365爱心行动”捐款1元或2元。